

交钱就能“戴国字帽”？

起底借混改牟利的“国企挂靠链”



未成年人身上打孔穿钉戴环谁之过？

2023年11月底，广东广州的15岁小初和朋友在一家专门打孔的店铺打了肚脐钉，但过了一段时间后，小初发现打孔的地方出现化脓现象，且打孔的周围一直泛红，而店铺负责人称属于正常反应。

到医院检查后，医生告诉小初，伤口化脓是因为打孔以后没有采取正确的防护措施。这让小初觉得很委屈，因为当初打孔师傅并没有明确告知该如何防护。

近年来，像小初一样热衷于打孔穿钉戴环的未成年人不少。

因觉得身边哥哥姐姐们的打扮十分潮流，小初一直很羡慕他们。跟小初关系好的一个姐姐，在14岁生日那天给自己打了一个唇钉，后来每年生日都会为自己打一次孔，或戴环或穿钉。她告诉小初：“打孔其实一点都不疼，而且打孔这个事会让自己看起来更帅气。”

去年，小初终于暗下决心，在朋友的陪伴下打了人生第一个孔。

同样，江西上饶14岁的李雪(化名)在一次聚会中与朋友玩游戏，输了后按照之前的约定，在路边的文身穿孔店里给自己的舌头上穿了一枚金属钉。几天后，她感到舌钉下方的螺口有些松动，于是自行将舌钉拧紧。可没多久，她就感到舌头疼痛不适。自己想了很多办法却无法取出，非常害怕，就告知了父母带她去了医院。

李雪的父母告诉记者，他们来到当地的口腔医院，医生进行了局部麻醉才将舌钉截断取出，且伤口有些发炎，内服外敷了一段时间的药才康复。之后，李雪挨了父母的批评，并且很后悔。如果再晚点治疗不仅会感染，而且还会留下难以消除的痕迹。

今年15岁的天津女孩周莉莉(化名)，家里父母都是做生意的，因此常年不能陪伴身边，周莉莉平时也很少和父母沟通，从小就喜欢跳舞的她，喜欢看女团跳舞，自己也经常“泡”在舞蹈教室里，当看到自己喜欢的明星打了肚脐钉和鼻钉，便萌生了“学习她们”的念头。

于是，周莉莉在家附近找了一家文身穿孔店也打了个肚脐钉，她认为这样穿着舞蹈服跳舞会更加好看。

打完肚脐钉后，她觉得打孔的位置有些痒，一开始也没在意，可没过几天，肚脐钉附近的皮肤开始泛红，隐隐作痛，父母知道后将她大骂一顿。其后，她在医院治疗了一个多月才康复。

记者走访发现，大多数打舌钉、唇钉的店铺都在门口或柜台上张贴了“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打舌钉等服务”的标语，很多商家在提供此类服务前也会询问消费者是否成年。不过，也有一些店主直言：“虽然大部分时间通过检查身份证来看消费者是否已成年，但有时候忙不过来也无法百分之百确保，更何况有些人为了赚私钱而‘坏了规矩’。”

当记者询问打孔会给身体带来什么伤害时，广西南宁的打孔师傅何兵告诉记者，“打孔确实会给身体带来一些危害，而且个人体质不同伤口愈合程度也不同。打孔其实是用针给身体穿一个口，再把不同材料的装饰物穿进去，一般伤口都会出血，后期保养不好的话容易发炎化脓。”

陕西西安的一名打孔师傅苏苏告诉记者，不同身体部位的打孔疼痛感是不一样的，像舌钉的疼痛感就会超过唇钉，贯通的钉子会比竖钉更疼，尤其是在恢复期时特别疼，“一些成年人都受不了这种疼痛感，打孔之后天天往店里跑说自己后悔了。”

苏苏说，如果打孔时间短还可以恢复，但如果时间很长或者经过扩孔，那么会留下永久的痕迹，再难恢复。

李女士是天津蓟州区一名高中学生的家长，也是一名教育工作者。她认为，在身上打孔只是一种行为上的叛逆，并不存在审美价值。如果想表达某种倾向或个性，可以通过衣服和配饰，没必要用打舌钉等形式。相关部门应该对提供打舌钉、唇钉等服务的店铺进行规范整顿，防止未成年人上当受骗。

李女士认为，家长也应该心平气和地和孩子沟通，平时注重健康的审美熏陶，引导孩子用更有意义的事情显示实力和个性。

某互联网公司HR告诉记者，该公司的文化是自由开放的，并不会因为来应聘的人打了“舌钉、唇钉”而拒绝聘用他，但如果是需要日常见客户，需要和不同客户接触沟通的职位，还是会考虑员工的形象。如果打孔的部位太过明显，将考虑不予录取。

据了解，我国对未成年人文身这一问题已有相关规制，2022年6月，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明确规定，任何企业、组织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不得胁迫、引诱、教唆未成年人文身。专业文身机构以及提供文身服务的医疗卫生机构(含医疗美容机构)、美容美发机构、社会组织应当在显著位置标明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对难以判断是否是未成年人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但对未成年人打孔穿钉戴环还没有明确的文件规制，只是靠打孔店铺的职操守和家庭学校的监督。

本报综合消息

后，为民营企业提供银行融资担保等名头为诱饵，与民营企业签订设置有多重陷阱条款的《股权收购合同》或《合作协议》，巧设“保证金、承包经营费、利润预缴款、打点费、居间费”等名目收取钱款实施诈骗。

记者调查发现，做类似业务的中介机构屡见不鲜。记者以南京某建筑施工企业的名义，咨询北京一家代办挂靠中介，对方一开口就提出可以借助国企混改操作挂靠，“大概准备混改到什么级别？有两三百万的，也有一百多万的”，并很快推送了三家可以挂靠的国企。

在他们的宣传中，此项业务是为了贯彻国务院“鼓励国有资本以多种形式入股非国有企业”精神，央企、国企下属国有独资公司拟征集部分优秀民企投资参股，试图为挂靠行为披上“合法的外衣”。

中介机构实施挂靠操作，有一整套流程。民企先交意向金，再签订股权代持协议，付完首付款，即可操作工商变更。民企挂靠成功后，从股权穿透上看确实能成为国企子公司，但一般日常经营管理并不会受到干预，只是领了一顶“红帽子”。被挂靠的国企并未实际出资，但有的会按年收取挂靠“管理费”。

每一起所谓“挂靠”背后都有一个中间人。“犯罪团伙经中间人有偿介绍，引入央企下属子公司成为其股东，每年向上缴纳一笔所谓‘挂靠管理费’。按照挂靠层级高低，中介机构每年收取几十万元到几百万元不等的‘咨询费’。”办案民警周水桥说。

年近七旬的包某某就是这样一位“中间人”，他帮助犯罪团伙控制的某企业成功挂靠一家中央单位下属企业，其回报是一份《高级顾问聘用合同》。根据这份聘用合同，包某某等3人担任公司高级顾问，在挂靠期间每年支付给3人共计100万元作为顾问费。

为找融资争项目，“大树底下好乘凉”

骗子之所以屡屡得手，其背后有多方面原因。记者调查发现，一些民营企业以及小微企业相对规模较小、抵押资产不足，要获得银行信贷支持相对较难。在商业往来中若能挂靠国企，通过国企背书来获得市场信任，可以大幅降低信用成本。

此外，一些领域对民企进入仍然存在限制和隐性的“玻璃门”，有的民企考虑到挂靠成功能增信融资、争取项目，于是不惜铤而走险。“挂靠后多少能挣点”成为一些民企选择挂靠的真实心态。

江苏无锡一家光伏企业负责人坦言，只有挂靠央企国企后，才能符

合生产资质要求，但是要按照10%至12%的比例上交管理费用。

江苏盐城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国资控股的大型环保企业。公司负责人坦言，确实有不少中小企业来谈挂靠，“很多小企业为了竞标拿到项目，在投标前挂靠在其他有资质的国企下，如果不去挂靠连投标的门槛都达不到”。

“大树底下好乘凉”的诱惑，成为一些皮包公司欺诈投资者的惯用伎俩。

2023年8月，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一则名为《挂靠“央企”抱大腿 虚构账款骗真金》的案例称，Z集团通过违规挂靠将自身及多家关联公司包装为“国企”“央企”，并以“间接参与国企混改”等名义迷惑投资者，非法集资资金数十亿元。

监管流于“纸面”易滋生国企腐败

浙江一位基层检察官表示，通过办案发现，不少民营企业难以分辨国企身份的真实性。

比如，华控建投的股权设置相当复杂，多层股权架构设置，使工商登记股权溯源上显示为央企控股的下级企业。这是不少被騙民企没能识破其真面目的原因之一。

近年来，一些央企不时公告一批假冒国企名单，明确其一切行为均与央企无关，提醒社会各界提高警惕。这对打击挂靠乱象起到了一定震慑作用。

但不少受访基层干部和专家表示，打造“阳光央企”，监管主体责任不能流于“纸面”。“很多央企层级架构复杂，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对外投资监管存在漏洞。”一名业内人士坦言，一些投资信息不透明，基层即使遇到“伪央企”也无处可查。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企业家犯罪预防研究中心主任张远煌认为，挂靠生意背后的掮客群体，利用与国有企业尤其是管理层关系，帮助需要挂靠的民企对接撮合从中赚取中间费，而这些中间费相当一部分进入国企管理人员腰包，即使作为国企营业外收入，其财务管理上规范性、透明度不足，为设立“小金库”问题提供了土壤。

中国人民大学商法研究所所长刘俊海认为，一些国企信息透明度有待提高，复杂的层级架构也让一些央企对子公司的对外投资情况存在监管漏洞。

刘俊海建议，应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监管制度，从财务源头上阻止挂靠行为。加强对国有企业对外投资投资监管，注重对业务关联性、投资股权比重等的穿透式管理，严查国企内部人员与掮客、中介利益输送行为。

新华社电

“提供民营企业混改，让民企成为国企子公司，代持股份不参与管理。名额有限！”“央企国企混改很火，私企挂靠国企，直接改制为国营公司”……在网络上经常可以看到类似广告，宣称民营企业能通过挂靠获得央企国企背景加持，提升投标、融资竞争力，还无需被管理。

记者调查发现，一些中介机构打着混改名头，向个别民企收取高额服务费承揽挂靠业务，甚至以此行骗套取资金和股权，既影响民企发展，也有损地方营商环境。

以混改之名精心包装，代办挂靠牟利诈骗

租用北京王府井核心地段办公、打着“协助地方发展”旗号，层层挂靠“拉大旗，作虎皮”……浙江省诸暨市公安局2022年破获一起特大系列性合同诈骗案件，犯罪团伙借助挂靠方式对外以“中字头”央企面目示人，借混合所有制改革为由，打着“央企”名号骗取困难民企股权、资金，36家被騙民企遍及浙江、安徽、广东等16省24市，涉案股权、资金数额巨大。

2021年年初，诸暨市公安局接到报案：当地一家民营企业为解决融资困境，与自称央企的华控建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购合同。进入融资环节，这家民企发现，华控建投并非真正的央企，而这家公司已经付出的合同保证金、居间费、承包经营费等名义费用以千万元计。

“企业负责人经掮客介绍认识华控建投，对方给出的条件颇为诱人，还收购个人担保。”办案民警周水桥说。这位历练商海多年的企业家仔细研究了华控建投的股权结构，又托人从市场监管部门查询，最终相信了其央企背景。

签订合同将股权及资产转让给华控建投后，这家诸暨民企却无法获得授信，随即选择报案。2021年3月1日，诸暨公安以涉嫌合同诈骗罪立案侦查。绍兴公安成立专案组深入拓展扩线，并于2022年7月集中统一收网，成功破获宋某、赵某某等14名犯罪嫌疑人借混合所有制改革为由，打着“央企”名号骗取困难民企股权、资金的特大系列性合同诈骗案件。

经查，2018年8月至2020年9月，该犯罪团伙在无实际履约能力的情况下，以央企名义骗得浙江、安徽等全国16省24市36家民企股权和资金，数额巨大，致使被騙民企经营更为艰难。宋某等8名主要犯罪嫌疑人被依法逮捕，地方检察院已对该案件提起公诉。

犯罪团伙精准拿捏地方政府招商引资、困难民企“病急乱投医”心态，打着“协助地方发展”“帮助民企纾困”等旗号，成为一些地方的座上宾。记者获得的一份中部某市接待方案显示，华控建投某某一行2019年赴当地签订项目，受到地方热情接待。

横行多地“趁火打劫”掮客游走灰色地带

2018年以来，宋某等14名犯罪团伙通过新注册或买受方式控制20余家空壳公司，这些公司无主营业务、无资金流水、无资产、无信贷，租用北京王府井等核心地段的办公场地，伪造上百亿资产的虚假公司审计报告，通过“公司股权挂靠掮客”将所控制公司经多层股权架构设置，在工商登记股权溯源上成为多家央企控股的下级子公司。

摇身一变成为“中字头”央企后，该犯罪团伙在全国各地物色陷入资金短缺的民营企业，打着践行“国企混改”旗号，以央企国企承债式收购